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57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
承辦人：黃滋婷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06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h22748890@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3519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92464079_109D2077325-01.pdf)

主旨：請貴校加強宣導資訊素養相關觀念，並提醒學生使用網路應保護自我，以達合理且合宜使用網路資源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鑑於科技發達與網路功能多元興起，網路資訊豐富新奇符合青少年心理發展上追求新奇刺激之需求，容易導致網路成癮的負面結果，也容易忽略安全上網的重要性。無論是網路霸凌、網路沉迷、網路交易紛爭、網路安全使用、網路使用禮節、網路法律知識及網路直播等議題，以及網路不當交友衍生出之問題（性騷擾、性剝削或性侵害等），近來亦發生於常見校園問題中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請貴校除於資訊課程規定之教學外，適時教導學生正確地使用網路及培養應具備的資訊素養，針對學生、家長及教師3類人員提供相關應用資源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學生：

- 1、教育部建置之「全民資安素養網」宣導網站（<https://isafe.moe.edu.tw/>）。
- 2、本局建置之「資訊安全與倫理」教學網站（<http://ted1.ntpc.edu.tw/infosense/>）。



- 3、臺北市教育局建置之「臺北市高中職、國中小資訊素養與倫理」教學教材網站（<http://ile.tp.edu.tw/>）。

(二)家長：

- 1、上述相關網站。
- 2、「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（<https://i.win.org.tw/>），其中內含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6條規定，受理申訴有害兒少身心發展之網際網路內容。
- 3、為使學生在家亦能安全上網，避免瀏覽不適宜資訊，教育部開發「網路守護天使2.0」（桌機版及手機版），貴校可於家長日或相關場合進行宣傳，請家長自行於網路守護天使推廣網站免費下載使用。該軟體針對個人電腦、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使用者，提供不適宜瀏覽資訊過濾防制服務，並有網路使用停歇及停止上網時段設定功能（ios尚無時間管控功能）。今年該平台亦舉辦校園網安走唱團，現正開放報名中，可避免學童網路沉迷，養成良好的電腦及網路使用習慣。相關軟體支援與使用方式，詳情可參閱「網路守護天使2.0」官方網站（<http://nga.moe.edu.tw>）說明，或洽諮詢電話：（06）2088988。
- 4、教育部提出健康上網「一聽二規三動動，四感五慣六讚讚」之宣導口號，說明如下：
 - （1）一聽：傾聽孩子的需求。
 - （2）二規：對孩子上網作規範。
 - （3）三動動：每使用30分鐘3C產品，就要站起來活動10分鐘。

(4)四感：培養子女的歸屬感、愉悅感、成就感及意義感之高四感生活。

(5)五慣：培養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五種網路使用的好習慣：

甲、人：和父母討論網路交友情形。

乙、事：保護自己與他人隱私。

丙、時：規定每天網路使用時間上限；每天先做完功課再上網。

丁、地：睡覺時手機不放床邊。

戊、物：使用適合年齡遊戲。

(6)六讚讚：多稱讚孩子合理使用網路的行為。

(三)教師：

1、上述相關網站。

2、教育部建置之「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」教學網站(<https://eteacher.edu.tw/>)。

3、其餘教育部、本局與其他相關單位辦理之相關課程將另函通知貴校，或公告於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ntpc.edu.tw/>)教育公告區。

三、建議貴校辦理校內資訊相關研習，除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知能外，亦可加入資訊素養議題之探討，並結合相關課程教導學生如何判斷及認知其行為於網路世界之對錯、自我保護及具備新興科技興起如何正向使用之相關資訊觀念。

四、檢附教育部「各級學校學生安全健康上網實施計畫」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(含附件)

交換戳記
109/03/03 08:29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